

关于新增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国泰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及开展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签订了以下基金的基金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邮政储蓄银行于2015年10月27日起销售本公司管理的以下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及开展柜台、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可通过邮政储蓄银行各网点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定投下限 单位:元	转换业务
1	001542	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开通
2	020001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开通
3	000193	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100	不开通
4	020007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00	开通
5	160224	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0	不开通
6	160215	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0	不开通
7	02000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100	开通
8	02001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C类	100	开通
9	020010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开通
10	160213	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100	不开通
11	000742	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开通
12	001626	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	开通

注: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C类份额之间不可互相转换。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邮政储蓄银行柜台、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申购以上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00元。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

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四、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

在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邮政储蓄银行柜台、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定期定额申购以上相关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均享有申购费率8折优惠。原费率高于0.6%（含）的，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如优惠后费率低于0.6%，则按照0.6%执行）；原申购费率已低于0.6%的将不再享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五、重要提示：

1、 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2、 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邮政储蓄银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相关基金产品的日常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日常申购业务、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六、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号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

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19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

网址：<http://www.gtfund.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

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3日